

注册商标续展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四十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的续展注册申请已核准，予以公告。续展注册的有效期为十年，有效期限自该商标上一届有效期满次日起计算。

注册号： 16171610

商标： 石鹰 STONE HAWK

类别： 34

注册人： 广西贺州市红星纸业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6171611

商标： 石鹰 STONE HAWK

类别： 16

注册人： 广西贺州市红星纸业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6171612

商标： 石鹰 STONE HAWK

类别： 1

注册人： 广西贺州市红星纸业有限公司

注册号： 16171773

商标： 得服

类别： 1

注册人： 吉林省沃而得农业科技有限公司